

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表

信息发布单位	修武县司法局	申请审查时间	2023 年 11 月 13 日
信息制作科室	法制管理股	科室办公电话	7171982
信息发布员	聂珍珍	办公电话	7110148
审查内容（标题）： 我县出台《关于加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反向衔接工作的意见》			
信息采集制作人员审核意见： 经审核，该信息内容真实、格式规范，无意识形态和文字差错，不涉密。 签字：程幸幸 2023 年 11 月 13 日			
科室负责人审核意见： 经审查，该信息内容真实、格式规范，无意识形态和文字差错，不涉密。 签字：2023 年 11 月 13 日			
单位分管领导审查意见： 经审查，该信息内容真实，无意识形态和文字差错，不涉密，可以公开。 签字：2023 年 11 月 13 日			
单位主要领导审查意见： 经审查，该信息内容真实，无意识形态和文字差错，不涉密，可以公开。 签字：2023 年 11 月 13 日			

说明：(1)此表为发布政府信息前履行保密审查程序时使用；(2)提请领导审查时，实行四级审查签字，主要领导最终审阅签字。